

(一)第七屆第二十一一次臨時大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廿五日（星期六）

下午：一時廿一分至四時四十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

陳嘉銘	林晉章	許木元	藍美津	柯景昇	卓榮泰
廖彬良	秦茂松	林慶隆	李承龍	江蓋世	陳雪芬
陳勝宏	黃金如	郭石吉	王昆和	康水木	魏憶龍
李仁人	秦慧珠	費鴻泰	陳健治	許淵國	龐建國
李逸洋	林瑞圖	賈毅然	陳學聖	楊鎮雄	陳正德
黃義清	賈馨儀	鄧家基	陳政忠	陳永德	陳玉梅
蔣乃辛	李慶安	陳進棋	李銀來	陳錦祥	李建昌
璩美鳳	林宏熙	謝英美	林美倫	吳碧珠	周柏雅
段宜康	秦麗舫	李金璋	謝明達	計五十二名	

列席：

市政府：

市長：陳水扁	政務副市長：陳師孟
事務副市長：白秀雄	秘書長：廖正井
副秘書長：單小琳	副秘書長：謝維宋
民政局局長：陳哲男	社會局局長：陳菊
勞工局局長：郭吉仁	財政局局長：林全
建設局局長：林逢慶	翡翠水庫管理局局長：卓藤
教育局局長：吳英璋	交通局局長：賀陳旦
捷運工程局局長：林陵三	警察局局長：丁原進
衛生局局長：涂醒哲	消防局局長：陳發身
環境保護局局長：洪正中	代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五十四卷 第二十一期

工務局局長：李鴻基

都市發展局局長：張景森 地政處處長：許仁舉

兵役處處長：羅鼎祥 代 人事處處長：沈昆興

政風處處長：葉盛茂 主計處處長：姚秋旺

新聞處處長：羅文嘉 國宅處處長：郭瑤琪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林文淵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林嘉誠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李慶復 代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周弘憲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高正尚

都市計委員會執行秘書：謝牧州

台北銀行總經理：黃榮顯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主任：劉初枝

台北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陳朝威

殯葬管理處處長：吳爾敏

稅捐稽徵處處長：許虞哲 集中支付處處長：趙君山

動產質借處處長：謝登賜 市場管理處處長：郭聰欽

公共汽車管理處處長：李武雄

監理處處長：郭志雄

交通管制工程處處長：鄭賜榮

停車管理處處長：鄭淳元

養護工程處處長：林明曙 新建工程處處長：陳欽銘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張清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胡兆康

建築管理處處長：陳光雄

捷運工程局東區工程處處長：張志榮

捷運工程局北區工程處處長：張培義

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處長：范陳柏

捷運工程局中區工程處處長：朱 旭

捷運工程局機電工程處處長：陳坤霖

士林區公所區長：陳光窗 北投區公所區長：楊勝雄

內湖區公所區長：葉傑生 南港區公所區長：黃振昌

松山區公所區長：黃淑清 信義區公所區長：黃玉川

大同區公所區長：張源池 中山區公所區長：徐漢雄

萬華區公所區長：方泰霖 中正區公所區長：劉錦興

文山區公所區長：陳其墉 大安區公所區長：涂其梅

本會秘書處：

秘 書 長：黃書鼎 法規室主任：蘇正茂

議事組主任：邱專門委員坤壽 代 議程股股長：廖本興

主 席：江議員蓋世（下午：一時廿一分至二時卅三分）

卓議員榮泰（下午：二時卅三至三時卅二分）

陳議長健治（下午：三時卅二分至散會）

總紀錄：潘行一

甲、報告事項

一、黃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乙、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第十質詢組議員：江蓋世 李建昌 段宜康（繼續質詢）

質詢議員：段宜康 李建昌 江蓋世

陳市長水扁答覆

教育局吳局長英璋答覆

龍山國中蘇校長萍答覆

市立美術館林館長曼麗答覆

建安國小張校長武藤答覆

百齡國中楊校長萬賀答覆

第十一質詢組議員：陳嘉銘

質詢議員：周柏雅 廖彬良 許木元

陳市長水扁答覆

陳副市長師孟答覆

財政局林局長全答覆

發展局張局長景森答覆

社會局張副局長雅麗答覆

教育局吳局長英璋答覆

警察局丁局長原進答覆

衛生處胡處長兆康答覆

環保局黃副局長永信答覆

公車處李處長武雄答覆

工務局李局長鴻基答覆

捷運局林局長陵三答覆

白副市長秀雄答覆

法規會周主任委員弘憲答覆

地政處許處長仁舉答覆

捷運公司陳總經理朝威答覆

陳議長健治致辭

陳市長水扁致辭

廖彬良 周柏雅 許木元
陳嘉銘

丙、書面質詢

一、質詢議員：林美倫

質詢對象：教育局吳局長

質詢題目：落實「專任」輔導老師制度。

二、質詢議員：陳政忠

質詢對象：市長、警察局長

質詢題目：建請市府審慎考量台北市警察交通補助費申領辦法，以維護員警應有之權益。

三、質詢議員：秦儷舫

質詢對象：環保局

質詢題目：機車路邊檢測應擴大點與面。
散會。

(二)第七屆第二十一次臨時大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廿六日(星期日)

下午：三時五十二分至六時五十四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龐建國 璩美鳳 賈馨儀

李承龍 費鴻泰 賈毅然

楊鎮雄 郭石吉 李銀來

鄧家基 許淵國 李建昌

謝明達 康水木 陳錦祥

陳健治 林慶隆 李仁人

卓榮泰 藍美津 陳永德

林管章 林宏熙 謝英美

陳雪芬 林瑞圖 許木元

秦茂松 李金璋 林美倫

周柏雅 陳正德 魏憶龍

廖彬良 江蓋世 柯景昇

李逸洋 陳玉梅 段宜康

陳政忠 蔣乃辛 李慶安

黃義清 陳學聖 陳嘉銘 吳碧珠 計四十六名

請假議員：黃金如 秦儷舫 秦慧珠 王昆和 陳進棋 陳勝宏

計六名

列 席：

市政府：

勞工局局長：陳華泰 代

衛生局局長：涂醒哲

都市發展局局長：張景森

主計處處長：姚秋旺

養護工程處處長：林明曙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黃書鼎

議事組主任：邱專門委員坤壽 代

席：陳議長健治

總紀錄：潘行一

甲、報告事項

一、黃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二十次臨時大會第一、二、三次暨第二十一次臨時大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發言議員：卓榮泰

主席裁決：除第二十次臨時大會第二次會議，「文化局組織規程暨編制案」主席裁決部分外，均予以確定。

乙、二讀會